

儀禮注疏

冊一



儀禮注疏

周易

四部備要

經部

上海中華書局據阮刻本

校刊

桐鄉

陸費達總勘

杭縣

高時顯輯校

吳汝霖造

丁輔之監造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儀禮注疏十七卷

漢鄭元注唐賈公彥疏儀禮出殘闕之餘漢代所傳凡有三本一曰戴德本以冠禮第一昏禮第二相見第三士喪第四既夕第五十處第六特牲第七少牢第八有司徹第九鄉飲酒第十鄉射第十一燕禮第十二大射第十三聘禮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觀禮第十六喪服第十七一曰戴聖本亦以冠禮第一昏禮第二相見第三其下則鄉飲第四鄉射第五燕禮第六大射第七士虞第八喪服第九特牲第十少牢第十一有司徹第十二士喪第十三既夕第十四聘禮第十五公食第十六觀禮第十七一曰劉向別錄本卽鄭氏所注賈公彥疏謂別錄尊卑吉凶次第倫序故鄭用之二戴尊卑吉凶雜亂故鄭不從之也其經文亦有二本高堂生所傳者謂之今文魯恭王壞孔子宅得亡儀禮五十六篇其字皆以篆書之謂之古文元注參用二本其從今文而不從古文者則今文大書古文附注士冠禮闡西闢外句注古文闡爲槩闢爲蹙是也從古文而不從今文者則古

文大書今文附注士冠禮醴辭孝友時格句注今文格爲嘏是也其書自元以前絕無注本元後有王肅注十七卷見於隋志然賈公彥序稱周禮注者則有多門儀禮所注後鄭而已則唐初肅書已佚也爲之義疏者有沈重見於北史又有無名氏二家見於隋志然皆不傳故賈公彥僅據齊黃慶隋李孟懿二家之疏定爲今本其書自明以來刻本舛謬殊甚顧炎武曰知錄曰萬曆北監本十三經中儀禮脫誤尤多士昏禮脫壻授綏姆辭曰未教不足與爲禮也一節十四字賴有長安石經據以補此一節而其注疏遂亡鄉射禮脫士鹿中翻旌以獲七字士虞禮脫哭止告事畢賓出七字特牲饋食禮脫舉觶者祭卒觶拜長者答拜十一字少牢饋食禮脫以授尸坐取簾與七字此則秦火之所未亡而亡於監刻矣云云蓋由儀禮文古義奧傳習者少注釋者亦代不數人寫刻有譌猝不能校故紕漏至於如是也今參考諸本一一釐正著於錄焉

儀禮注疏校勘記序

儀禮最爲難讀昔顧炎武以唐石刻九經校明監本惟儀禮譌脫尤甚經文且然況注疏乎賈疏文筆冗蔓詞意鬱轢不若孔氏五經正義之條暢傳寫者不得其意脫文誤句往往有之宋世注疏各爲一書疏自咸平校勘之後更無別本誤謬相沿迄今已無從一一釐正朱子作通解於疏之文義未安者多爲刪潤在朱子自成一家之書未爲不可而明之刻注疏者一切惟通解之從遂盡失賈氏之舊臣於儀禮注疏舊有校本奉

旨充石經校勘官曾校經文上石今合諸本屬德清貢生徐養原詳列異同臣

復定其是非大約經注則以唐石經及宋嚴州單注本爲主疏則以宋單行本爲主參以釋文識誤諸書於以正明刻之譌雖未克盡得鄭賈面目亦庶還唐宋之舊觀鄭注疊古今文最爲詳覈語助多寡靡不悉紀今校是經寧詳毋略用鄭氏家法也臣阮元恭記

引據各本目錄

唐石經明王堯惠補缺案此刻自五季以來名儒俱不窺之不特張淳李如圭至國朝顧炎武張爾岐始取以校監本多所是正

宋嚴州單注本宋本之最隹者張淳所據卽此本也元和顧廣圻用鍾本校其異者書於簡端今據以採入
翻刻朱單注本明徐姓翻刻於嘉靖時祖嚴本而稍異記中凡與嚴州本及鍾人傑本合者則稱徐本
明鍾人傑單注本全同徐本其偶異者是失於讎校耳

明永懷堂單注本全與閩刻注疏本同

宋單疏本此北宋時咸平景德間所校勘開雕者也注疏合刻起于南北宋之間惟儀禮又在後朱子自述通解云前賢嘗苦儀禮難讀以經不分章記不隨經而注疏各爲一書故讀者不能遽曉今訂此本盡去諸弊是朱子時注疏各爲一書也馬廷鸞曰余從敗篋中得景德中官本儀禮疏四帙正經注語皆標起止而疏文列其下家有監本儀禮經注因取而附益之是馬氏時注疏猶各爲一書也此本與馬氏所見正同又按宋人各經皆以經注分附於卷疏其分卷依疏之卷數如禮記注疏七十卷是也惟儀禮以疏分附經注其分卷依經注之卷數如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並云儀禮疏五十卷而注疏本則分爲十七卷賈公彥五十卷之本今之學者每恨不可得見近年吳中黃丕烈家有其書每葉三十行每行二十七字末葉列宋時諸臣官銜今訂從賈疏分五十卷校正義以此本爲據

李元陽注疏本刻于閩中故稱閩本每半葉九行每行二十一字監本毛本俱仿此

國子監注疏本明神宗時北京國子監刊

汲古閣注疏本

國朝重修國子監注疏本

經典釋文內儀禮一卷

儀禮識誤聚珍板本宋乾道八年曾逮命張淳校刊儀禮因爲識誤三卷今刊形體則六朝時俗書最多既不足據且無關語句之異同也至其精審之處自不可沒以嚴本爲據參以監本及汴京巾箱本杭細字本又有湖北漕司本監本初刊于廣順復校于顯德而宋因之

儀禮集釋聚珍板本李如圭著全載鄭注微遜嚴本書中引石本與唐石經異是成都石經

儀禮經傳通解全載鄭注節錄賈疏明刻注疏多與此同近世校儀禮者奉此爲準則然於其佳處不能盡依而移易刪潤之處則多據之是
取其糟粕而遺其精華也又引溫本及成都石經至喪祭二禮門人黃幹續成
抄本儀禮要義魏了翁著專錄賈疏多與單疏本合有刪節而絕無改竄遠勝通解間錄經注雖不盡與嚴本合終勝今本亦引溫本異同

儀禮圖通志堂本與通解略同注內疊今古文俱刪去

儀禮集說通志堂本款繼公著所載鄭注多移易點竄不足盡憑

浦鎧十三經正字內儀禮二卷

據重修監本校其誤字

珍倣宋版印

儀禮詳校

盧文弨著多採諸家之說記中所稱金曰追正譌卽本諸此

九經誤字

顧炎武著以唐石經正明監本又金石文字記載石經誤字

儀禮誤字

張爾岐著

石經考文提要

附記單疏本缺葉

士冠禮

自五十六葉前爲止

第三行左上諸侯起至五十七葉後第四行左下不

士昏禮

自三十六葉後書止

第一行右下若舅起至三十九葉後第二行右下尙

士相見禮

自十葉前爲止

第八行左上此釋起至十二葉前第五行右上見至止

鄉飲酒禮

自四十五葉後祭于止

第五行左上俎者起至四十七葉後第九行右上

聘禮

自四十八葉後第五行右上文賓起爲止

上文賓起至五十葉後第一行左下言也止

行止

又自八十葉前第四行左上爲止

立門起至五十六葉前第五行右上至

特牲饋食禮

自升八葉後主止又自五十二葉後第五行左上爲止

其薦起至三十葉後第三行左上加起至五十七葉前第

五行左上證祭止

少牢饋食禮

自十八葉前第一行右下者郊起至後第九行左下知也止又二十七葉前第二行右下魚皆起至二十九葉前第二行左

下鄉左止

凡記中通用及俗譌字放九經字樣例彙錄左方

鑄	或作鑄	鑄筭	溷作于	通作於唐石經于字	一千四百四十三於字一百四十二莫詳其義例諸刻注疏尤參差不一各依舊本可也
已	與以	瞇	誤作鍾	鍾誤作	注註非絜作潔
通		瞇	鐘誤作	絜作潔	唯或作惟
涖	與視同	涖	少一筆	絜與蒸	唯或作維
蒞	者別一字也	蒞	或作蒸	蒸與烹	大卽太
通	殷	殷	通作蒸	烹與齊	孰與熟
通	肴	肴	通作烹	齊與彊	壺誤作壺
作	殷	館	或作烹	彊或作朴	或作維
婚	取與娶	館	或作烹	朴誤作解	大字
通	通	館	或作烹	解與彊	孰
辟	與避	竟	與境	彊與彊	壺
策	通	竟	趨或作	彊與彊	作
筭	或作御	通	趨俗	彊與彊	解與解
剪	而	通	俗	彊與彊	解與解
斲	鰐	通	校	彊與彊	解與解
擬	歡	通	校	彊與彊	解與解
鼈	歡	通	校	彊與彊	解與解
登	登	通	校	彊與彊	解與解
凡	登	通	校	彊與彊	解與解
儀	禮	注	疏	校勘記序	

珍倣宋版印

儀禮疏卷第一

儀禮卷第一

唐朝散大夫行大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等撰

知儀禮。疏序○竊聞道本沖虛非言無以表其疏言有微妙非釋無能悟其理是聖人言曲事資注釋而成至於周禮儀禮發源是一理有終始分爲二部並是周公攝政大平之書周禮爲末儀禮爲本本則難明未便易曉是以周禮注者則有多門儀禮所注後鄭而已其爲章疏則有二家信都黃慶者齊之盛德李孟懿者隋日碩儒慶則舉大略小經注疎漏猶登山遠望而近不知慙則舉小略大經注稍周似入室近觀而遠不察二家之疏互有脩短時之所尚李則爲先案士冠三加有緇布冠皮弁爵弁既冠又著玄冠見於君有此四種之冠故記人下陳緇布冠委貌周弁以釋經之四種經之與記都無天子冠法而李冠云委貌與弁皆天子始冠之冠李之謬也喪服一篇凶禮之要是以南北二家章疏甚多時之所以皆資黃氏案鄭注喪服引禮記檀弓云經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則經之所作表心明矣而黃氏妄云衰以表心經以表首以黃氏公違鄭注黃之謬也黃李之訓略言其一餘足見矣今以先儒失路後宜易塗故悉鄙情聊裁此疏未敢專欲以諸家爲本擇善而從兼增己義仍取四門助教李玄植詳論可否僉謀已定庶可施以函丈之儒青衿之俊幸以去瑕取玖得無譏焉

士冠禮第一

疏士冠禮第一○鄭目錄云。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主人

事士之子恆爲士冠禮於五禮屬嘉禮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一○釋曰鄭云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爲士身加冠知者鄭見下昏禮及士相見皆據士身自昏自加冠故鄭據士身自加冠爲目也鄭云四人世事士之子恆爲士者是齊侯身自加冠故鄭據士身自加冠爲目也鄭云四人世事士之子恆爲士者是齊侯身

文彼云桓公謂管仲曰成人之事若何管子對曰昔聖王之處士就閑燕也處工就官府也處商就市井也處農就田野也少而習焉其心安焉是四人世事士之子恆爲士也引之者證此士身年二十加冠法若士之子則四十彊而仕何得有二十爲士自加冠也二十而冠者鄭據曲禮文二十曰弱冠故云年二十而冠其大夫始仕者五十乃爵命爲大夫故大夫無冠禮又案喪服小功章云大夫爲昆弟已冠訖五十乃爵命爲大夫故大夫無冠禮又案喪服小功章云大夫爲昆弟之長殤鄭云大夫爲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爲士者若不仕者也以此知爲大夫無殤服也小記云大夫冠而不爲殤大夫身已加冠降兄殤在小功是身有德行得爲大夫冠不以二十始冠也若諸侯則十二而冠故左傳襄九年晉侯與諸侯伐鄭還公送晉侯以公宴于河上問公年季武子對曰會于沙隨之歲寡君以生注云沙隨在成十六年晉侯曰十二年矣是謂一終一星終也國君十五而生子冠而生子禮也君可以冠矣是諸侯十二而冠也若天子亦與諸侯同十二而冠故尚書金縢云王與大夫盡弁時成王年十五云王與大夫盡弁則知天子亦十二而冠矣又大戴禮云文王三十生伯邑考左傳云冠而生子禮也是殷之諸侯亦十二而冠故禮記祭法云王下祭殤五又禮記檀弓云君之若天子之子則亦二十而冠故禮記祭法云王下祭殤五又禮記檀弓云君之適長殤車三乘是年十九已下乃爲殤故二十乃冠矣若天子諸侯冠自有天子諸侯冠禮故大戴禮有公冠篇天子自然有冠禮但儀禮之內亡耳士既三加爲大夫早冠者亦依士禮三加若天子諸侯禮則多矣故大戴禮公冠篇云公冠四加者緇布皮弁爵弁後加玄冕天子亦四加後當加袞冕矣案下文云天子之元子猶士天子之冠擬冠則天子之子亦擬諸侯四加若然諸侯之子不得禮冠頃云王大子之冠擬冠則天子元子亦擬諸侯四加若然諸侯之子不得吉凶賓軍嘉而言宗伯云以嘉禮親萬民下云以昏冠之禮親成男女所掌是冠四加與士同可知鄭又云冠於五禮屬嘉禮者鄭據周禮大宗伯所掌五十七篇次第皆冠禮爲第二士相見爲第三自茲以下篇次則異十禮屬嘉禮者也鄭又云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一者大戴戴聖與劉向爲別錄

故鄭云大戴別錄卽皆第一也其劉向別錄卽此四十一篇之次是也皆尊卑吉凶次第倫敘故鄭用之至於大戴卽以士喪爲第四既夕爲第五士虛爲第六特牲爲第七少牢爲第八有司徹爲第九鄉飲酒第十鄉射第十一燕禮第十二射第十三聘禮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觀禮第十六喪服第十七小戴於鄉飲鄉射燕禮大射四篇亦依此別錄次第而以士虞爲第八喪服爲第九特牲爲第十少牢爲第十一有司徹爲第十二喪爲第十三既夕爲第十四聘禮第十五公食爲第十六觀禮爲第十七儀禮充儀禮○釋曰儀禮者一部之大名士冠者當篇之小號退皆尊卑吉凶雜亂故鄭玄皆不從之矣

周公攝政六年所制題號不同者周禮取別夏殷故言周儀禮不言周者欲見兼有異代之法故此篇有醮用酒燕禮云諸公士喪禮云商祝夏祝是兼夏殷故不言周又周禮是統心儀禮是履踐外內相因首尾是一故周禮已言周儀禮不須言周周可知矣且儀禮亦名曲禮故禮器云經禮三百曲禮三千言儀者見行事有威儀言曲者見行事有屈曲猶事也事禮謂今禮也其中事儀三千言儀者見行事有威儀言曲者見行事有屈曲鄭氏注○釋曰後漢書云鄭玄字康成青州北海郡高密縣人鄭崇之後也言注者注義於經下若水之注物言傳者取傳述之意爲意不同故題目有異也但周禮六官六十敘官之法事急者爲先不問官之大小儀禮見其行事之法賤者爲先故以士冠爲先無大夫冠禮諸侯冠次之天子鄉飲酒次之其昏禮亦士爲先大夫次之諸侯次之天子爲後諸侯鄉飲酒爲先天天子鄉飲酒次之其昏禮亦士爲先大夫次之諸侯次之天子爲後者以二十而冠三十而娶四十彊而仕卽有摯見鄉大夫見己君則行祭祀吉禮次敘之法其義可知略陳儀禮元本至禮之大義備於禮記疏

士冠禮筮于廟門

筮者以蓍問日吉凶於易也冠必筮日於廟門者重以成

士冠至廟門

○釋曰自此至宗人告事畢一節論將行冠禮先筮取日之事案

位於門外西

面此不言門外者闕外之文可參故省文也○注筮者至廟神

釋曰鄭知筮以蓍者曲禮云龜曰卜蓍曰筮故知筮以蓍也

云問日吉凶於易

藏三曰周易筮得卦以易辭占吉凶故云問日吉凶於易也

不筮月者夏小正

云二月綏多士女冠子取妻時也既有常月故不筮也

云冠必筮日於廟門者重以成

是以成士女冠子孫也者案冠義云筮日筮賓所以敬冠事敬冠事所以重

禮是筮日爲重禮之事也冠義又云古者重冠重冠故行之於廟行之於廟者

所以尊重事而不敢擅重事所以卑而尊先祖也是成

人之禮成子孫也此經唯論父子兄弟不言祖孫鄭兼言孫者家事統於尊若

祖在則爲冠主故兼孫也云廟謂爾廟者案昏禮行事皆直云廟記云凡行事

受諸爾廟此經亦直云廟故知亦於爾廟也然儀禮之內單言廟者皆是爾廟

若非爾廟則以廟名別之故聘禮云賓朝服問卿卿受于祖廟又受聘在始祖廟

在廟卽云不腆先君之祧是以襄九年季武子云以先君之祧處之祧則與聘禮先君之祧

謂遷主所藏始祖同也若然服虔注以祧爲曾祖者以其公還及衛成

公之廟服注成公衛曾祖故以祧爲曾祖者以其公還及衛成

神也無大夫冠禮若幼而冠者與士同在爾廟也云不於堂者嫌著龜之靈由

美惡注云歲之美惡謂問於龜凡筮者實問於鬼神龜筮能出其卦來

歲之鬼神故以六玉禮耳而龜筮直能出其卦兆

文占耳若然卜筮實間七八九六之鬼神故以六玉禮耳而龜筮直能出其卦兆

似無大夫冠禮若大夫冠禮若在廟堂此據經云嫌著龜之靈由廟神也

不得有神。又云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善於蓍龜。亦自有神是以易繫辭云蓍之德圓自下有千齡。蔡凡蟲之智莫善於龜。凡草之靈莫善於蓍龜。又郭璞云上有陰叢鬼謀謂謀卜筮於廟門是也。主人玄冠朝服縕帶素韁卽位于門東西面。主人

將冠者之父兄也。玄冠委貌也。朝服者十五升布衣而素裳也。衣不言色者。衣與冠同也。筮必朝服者尊蓍龜之道也。若然鄭不言裳與韁同色者。舉三尺素韁白革韁長三尺上廣一尺下廣二尺其頸五寸肩革帶博二寸再綴四寸屈垂與其臣玄冕以視朔皮弁以日視朝諸侯與其臣皮弁以視朔朝服以日視朝凡染黑五入爲紱七充主人至西面○釋曰此主人將欲謀日之時先服卽位入爲縕玄則六入與止於爾廟門外東西面立以待筮事也○注主人至入與○釋曰經直云主人當是父兄加冠之禮知兼有兄者論語云出則事公卿入則事父兄者一家之統父不在則兄爲主可知故兼其兄也。又案父兄諸孤子則父兄戒宿冠之日主人紱而迎賓則無親父親兄故彼注云父兄諸父諸兄則知此主人迎賓是親父親兄也。云玄冠見其色實一物也。云朝服者十五升布衣者雜記云朝服十五升布也。云素裳者雖經不言裳裳與韁同色。云素韁者故彼云委貌見其安正容體此云玄冠見其色實一物也。云朝服者十五升布衣者知裳亦積白素絹爲之也。云衣不言色者。衣與冠同也者禮之通例。衣與冠同色故郊特牲云黃衣黃冠是也。裳與韁同色故下爵弁服縕裳韁韁幘卽縕者之類是也。經直云朝服不知故不言也。其衣冠色異經卽別言之是以下云爵弁服純衣是也。云筮必朝服者尊蓍龜之道者此決正冠時主人服立端爵轉不服此服是尊蓍龜之道也。若然鄭不言裳與韁同色者舉人服又宿贊冠者及夕爲期皆朝服云尊蓍龜者案鄉飲酒主人朝服決正冠時主人服立端爵轉司賓主朝服自是尋常相見所服非特相尊敬之禮案此筮而朝服決正冠時此有